关于制定

《北京市朝阳区关于推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

情况的报告

为更好发挥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优势，促进新型文化和旅游融合业态蓬勃发展，加快推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积极构建“文旅+百业”的跨界融合生态体系，朝阳区文化和旅游局在广泛调研论证的基础上，牵头研究起草了《北京市朝阳区关于推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1. 制定背景和重要意义

**一是落实中央和市区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重要论述、全国旅游发展大会与北京市旅游发展大会精神，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

**二是开拓创新。**坚持以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全面推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及产业融合内容形式、载体渠道、业态模式、消费模式等创新，适应数字技术发展趋势，推进文化旅游和科技深度融合，以创新激发动力、增强活力、释放潜力，推动产业结构升级、链条优化、价值拓展，提高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三是满足人民群众需求。**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加快提升文商旅体融合发展的辐射带动效应，积极构建“文旅+百业”的跨界融合发展新格局，全面提高创新能力，促进融合发展，凝练特色品牌，打造产业集群，提升消费质量。

1. 制定过程

《意见》的制作过程主要包括起草成文和征求意见两个阶段。**一是**起草成文，在朝阳区基本区情及相关旅游发展规划的基础上，着手起草《意见》初稿，并与相关部门进行了沟通及会商。**二是**征求意见，向相关部门、专家及群众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

1. 主要内容

《意见》包括总体要求、重点任务、保障措施3方面及聚焦量质双增，促进文旅资源价值转化提升；聚焦量质双增，促进文旅资源价值转化提升；锻造核心引擎，助力产业发展能级加速跃升；厚植人文优势，擦亮“宜游朝阳”城市品牌；丰富优质供给，推动文旅消费潜力持续释放；坚持创新驱动，因地制宜发展文旅新质生产力6项主体任务、17个具体任务及4项保障措施。

《意见》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完善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丰富优质文化和旅游供给，释放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进一步提升朝阳区文化和旅游发展的引领示范作用，推动“宜游”朝阳高质量发展，助力朝阳区在首都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主承载区和旅游强国建设的新篇章中形成生动朝阳实践。